

弘光科技大學 日間部 多媒體遊戲發展與應用系 四技 科目總表

學生修業規定 (108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一、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 128 學分，包括：											
(一) 通識教育課程			30 學分／32 小時								
(二) 專業必修			64 學分／71 小時								
(三) 選修			34 學分／34 小時								
二、各類科目包括：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備註
(一) 通識教育課程 30/32 學分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基礎 通識 課程	中文閱讀與書寫(一)		2/2								(學分／時數)
	中文閱讀與書寫(二)			2/2							語文教育
	英文(一)		2/2								語文教育
	英文(二)			2/2							語文教育
	歷史與文明				2/2						公民教育
	民主與法治					2/2					公民教育
	美學			2/2							美學教育
	創意概論					2/2					創意教育
	創新思維與應用						2/2				創意教育
	體育		2/2	2/2							
核心 通識	人文精神(一)		2/2								
	人文精神(二)				2/2						
	服務學習(一)		0/1								
	服務學習(二)				0/1						
通 分 識 類	社會科學類			2/2							
	人文藝術類							2/2			
(二) 專業必修 64/71 學分 (學分／時數)											
計算機概論			3/3								
微積分			3/3								
管理學			3/3								
行動裝置程式設計			3/3								
醫療健康產業概論				2/2							院核心課程
統計學及應用				3/3							
程式設計(一)				3/4							院核心課程
行銷學					3/3						
網路概論					3/3						
程式設計(二)					3/4						
管理數學					3/3						
系統分析與設計						3/3					
資料庫管理						3/3					

弘光科技大學 日間部 多媒體遊戲發展與應用系 四技 科目總表

(108 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二) 專業必修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專題製作(一)				1/1					
資訊應用系統開發					3/3				
醫療資訊管理					3/3				
管理英文					1/2				
專題製作(二)					1/1				
經濟學原理及應用						2/3			
科技英文						1/2			
專題製作(三)						1/2			
專業實習							4/4		
管理資訊系統							3/3		
專題製作(四)							1/2		
醫療照顧倫理							2/2		院核心課程
資訊安全								3/3	
合 計	20/21	18/19	16/18	11/11	10/11	6/9	10/11	3/3	

(三) 選修 34 學分

1. 選修至少需修滿本系專業選修 14 學分。
2. 本系開放外系選修 20 學分，含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選修課程最多採認 6 學分為畢業學分(體育課程至多採認 4 學分)。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4. 本系日間部之學士班需修讀一本系所規劃之模組課程「醫療資訊模組」、「資訊科技應用模組」，學生研修相關模組時，請參照多媒體遊戲發展與應用系模組課程實施辦法。
5. 本校日間部之學士班學生於規定年限內至少修習一跨系領域之學程。學生研修相關學程時，請參照各學程之作業規範辦法。
6. 若取得第二專長證書，其修習之課程皆可認列為畢業學分。

附註：

98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學生除修習畢業所需學分與學程外，另需滿足以下畢業門檻始可畢業：

- (1) 畢業前取得一專業證照，詳細規定請參閱「弘光科技大學多媒體遊戲發展與應用系專業證照認證辦法」。
- (2) 畢業前須通過英文能力資格鑑定，詳細規定請參閱「弘光科技大學學生英文能力畢業資格檢定實施辦法」。
- (3) 另本校對學生服務學習時數之要求，詳細規範請參照相關作業規範。

1090507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0512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1117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100427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系主任簽章：黃建基

院長簽章：陳玉舜

與校課程委員會決議一致
110. 4. 27
教務處課務組